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8 和 125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

联合国共同制度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2008 年报告所载各项决定和建议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一. 引言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提交的说明(A/63/360)，内容涉及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提交大会的 2008 年报告内的决定和建议在 2008-2009 两年期对共同制度产生的行政和经费问题。
2. 咨询委员会一如既往地将委员会报告内建议所涉经费问题的审议范围限于秘书长提交大会的说明所列问题。咨询委员会未就建议本身或其基本方法发表意见。
3. 正如秘书长说明所述，委员会报告载有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经费的决定和建议，其内容涉及如下问题：
 - (a) 专业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服务条件：
 - (一) 基薪/底薪表；
 - (二) 流动和艰苦条件津贴；
 - (三) 扶养津贴；
 - (b)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工作人员适用的服务条件：
 - (一) 日内瓦一般最佳雇用条件的调查；



- (二) 维也纳一般最佳雇用条件的调查；
- (c) 所有职类工作人员共同适用的服务条件：
- (一) 教育补助金的数额；
- (二) 国际征聘工作人员的危险津贴。

二. 专业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服务条件

4. 秘书长说明第 3 段指出，目前参照国美国的哥伦比亚特区华盛顿联邦公务员薪金净额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累积上升 2.33%。因此，对比参照的薪金(GS-13/GS-14)比当前联合国基薪/底薪表中 P-4/第六级的薪金净额高 2.33%。根据核准的程序和惯例，应将共同制度专业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薪金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上调 2.33%。基薪/底薪表的增加将通过将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的乘数点并入基薪/底薪的标准方法，也就是说，采用在增加基薪同时按比例减少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的方法，予以实施。据秘书长所述，对联合国 2009 年度方案预算来说，上述建议所涉经费问题达 183 800 美元。

5. 关于流动和艰苦条件津贴，咨询委员会注意到，按照业经大会第 61/239 号决议批准的委员会各项决定，200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的流动和艰苦条件新计划项下所应支付的数额，将每三年审查一次。据秘书长所述，这些数额原来是在 2005 年确定的，预计在 2006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因此，任何订正数额将须在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秘书长估计，对联合国 2009 年方案预算来说，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建议所涉经费为 959 400 美元。

6.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向大会建议，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a) 子女津贴应定为全球统一数额，每年 2 686 美元，残疾子女的津贴应加倍，即每年 5 372 美元；(b) 二级受抚养人的津贴应定为每年 940 美元；(c) 在硬货币工作地点，应采用颁布日期的联合国官方汇率，将津贴的美元数额折成当地货币，在下个两年一次的审查之前，这个美元数额应维持不变；(d) 抚养津贴应减去工作人员接受抚养人从政府领取的任何直接津贴的数额。秘书长估计，对联合国 2009 年方案预算来说，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建议所涉经费为 1 122 500 美元。

三.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工作人员的服务条件

7.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2008 年 2 月，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完成日内瓦一般最佳雇用条件的调查，并核可调查的结果，以 2007 年 3 月为基准月份。因为建议的薪金表比 2007 年 3 月实施的薪金表低 1.81%，在薪金表的实施方面，预料不涉及任何经费问题。但是秘书长估计，对于 2008-2009 两年期联合国方案预算来说，在修订抚养津贴数额方面的所涉经费为每年 36 800 美元。

8. 咨询委员会还注意到，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对维也纳一般事务工作人员的一般最佳雇用条件进行了一次调查，以 2007 年 11 月为基准月份。因为建议的薪金表比 2007 年 3 月实施的薪金表低 1.57%，在薪金表的实施方面，预料不涉及任何经费问题。但是秘书长估计，对于 2008-2009 两年期联合国方案预算来说，在修订抚养津贴数额方面的所涉经费为每年 13 500 美元。

四. 所有职类工作人员共同适用的服务条件

9. 据秘书长报告，对联合国 2009 年方案预算来说，上述建议所涉经费估计为 514 300 美元。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关于教育补助金数额的建议载于该委员会 2008 年报告第 62 段。

10. 据秘书长报告，对联合国 2009 年方案预算来说，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关于将国际征聘工作人员的危险津贴数额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增加 5% 的建议所涉经费估计为 783 900 美元。咨询委员会经了解获悉，根据安全和安保部的建议，符合发放危险津贴条件的工作地点由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主席依照委员会授权指定。

11. 咨询委员会还获悉，授权发放危险津贴有期限，一般是一次三个月，需不断加以审查，一旦认为危险条件减轻，就取消发放危险津贴。国际征聘和本地征聘的工作人员都有资格领取危险津贴；本地征聘工作人员只能按照要求报到工作和实际工作的天数领取津贴。国际征聘的工作人员所领取的危险津贴，由委员会确定和调整并向大会报告。本地征聘的工作人员所领取的危险津贴是相关的本地一般事务人员年薪表中间数的十二分之一的 25%。因而随此年薪表的调整而作调整。

五. 结论

12. 秘书长估计，委员会各项决定和建议对联合国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产生的所涉经费为 3 614 200 美元。他还指出，按照目前惯例，在编制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时，将考虑到这些费用。**咨询委员会对秘书长的办法不持异议。**